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购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323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3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5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5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0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7
五、评估基准日	27
六、评估依据	28
七、评估方法	30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8
九、评估假设	40
十、评估结论	42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5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9
十三、评估报告日	49
附 件 目 录	51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购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323 号

摘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受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因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对所涉及的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是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合并财务报表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对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落实的前提下，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范围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88,947.28 万元，评估价值 283,020.90 万元，

评估增值 194,073.62 万元，增值率 218.19%。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0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购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323 号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的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项目委托人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持有人为 T.C.L. 实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科技”）

地址：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 17 号 TCL 科技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东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195971850Y

注册资本：1,351,927.9411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设立日期：1982 年 03 月 11 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000100.SZ

股票简称：TCL 科技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业投资机构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动产租赁，提供信息系统服务，提供会务服务，提供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和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专利转让，代理报关服务，提供顾问服务，支付结算。

（二）产权持有人概况

公司名称：T.C.L.实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实业”）

办公地址：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学园 3 期 22E 座 8 楼

董事：李东生、杜元华、熊燕

商业登记号：20046177-000-07-18-6

已发行股份：1,541,971,690.00 港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 年 7 月 16 日

经营期限：1996 年 7 月 16 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三）被评估企业概况

公司名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茂佳国际”）

公司住所：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董事： 梁铁民、王轶、刘美华

成立证书： 1759129

法定股本： 1 美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已发行股本： 1 美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5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2 月 5 日至永久

1、公司历史沿革

茂佳国际于 2013 年 2 月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由 TCL 电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电子”）出资成立，初始注册资本 1 美元，茂佳国际设立时的股本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TCL 电子	1.00	100.00	1.00	100.00
	合计	1.00	100.00	1.00	100.00

2020 年 8 月，公司董事会同意 TCL 电子将其持有的茂佳国际 100% 股权转让给 TCL 实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茂佳国际的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TCL 实业	1.00	100.00	1.00	100.00
	合计	1.00	100.00	1.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茂佳国际的股本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公司简介

茂佳国际一直专注于智能显示终端代工业务（ODM），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工业能力和产品交付能力，质量控制体系完善，代工业务客户包括国内外一线客户，生产经营状况良好。

茂佳国际在惠州、墨西哥及印度拥有生产基地，其中位于惠州潼湖的智慧制造基地已于 2020 年 4 月正式投产，印度工厂目前正在建设中，预计将于 2021 年建设完成。

目前茂佳国际员工数约 5,500 人，主要技术方向集中于代工业务相关的产品研发，目前茂佳国际拥有完整的代工产品矩阵，产品覆盖从 19 寸到 86 寸各种尺寸，可以按照客户要求，提供包括曲面、量子点、无边框以及从 Linux 到安卓等各种中高端产品解决方案。

茂佳国际旗下共有 9 家子公司，分别从事智能显示终端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其中：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为其主要的集研、供、产、销一体的经营实体，产品销往中国以及海外主要国家和市场。

3、经营范围：智能显示终端产品的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业务。

4、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茂佳国际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107.58 万元，负债总额 44.44 万元，净资产 63.13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157.01 万元，净利润 65.33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茂佳国际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637,300.60 万元，负债总额 548,353.31 万元，净资产 88,947.28 万元，归母净资产 88,947.28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1,001,535.44 万元，净利润 23,554.24 万元，归母净利润 23,554.24 万元。

茂佳国际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10 月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见下表：

茂佳国际 2018-2020 年 1-10 月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母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总资产	0.0007	3.48	107.58
负债	-	3.49	44.44
净资产	0.0007	-0.01	63.13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	0.00	157.01
利润总额	-	7,879.36	65.33
净利润	-	7,879.36	65.33
审计机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 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茂佳国际 2018-2020 年 1-10 月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总资产	574,033.36	733,968.23	637,300.60
负债	531,111.54	669,930.46	548,353.31
净资产	42,921.83	64,037.78	88,947.28
归母净资产	42,921.83	64,037.78	88,947.28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943,399.86	1,049,621.55	1,001,535.44
利润总额	27,069.59	38,287.38	27,372.74
净利润	23,570.13	32,098.66	23,554.24
归母净利润	23,570.13	32,098.66	23,554.24
审计机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 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相关监管部门，除此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五）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 TCL 科技的董事长李东生是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控制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为关联方关系。

二、评估目的

根据 TCL 科技集团总裁办公会《关于收购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的会议纪要》，因 TCL 科技拟购买茂佳国际 100% 股权，需要对上述交易所涉及的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 TCL 科技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茂佳国际评估基准日合并报表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 637,300.60 万元，负债 548,353.31 万元，净资产 88,947.28 万元，归母净资产 88,947.28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619,845.8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454.7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2,576.09 万元，在建工程 3,228.42 万元，无形资产 147.24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 183.72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9.24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6.84 万元；流动负债 526,162.63 万元；非流动负债 22,190.68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账面值摘自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444037_H02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确认委托评估范围与本次评估目的一致，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主要资产有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中实物资产账面价值 74,193.13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11.64%。主要为存货、房屋建筑物、土地所有权、机器设备、车辆及电子设备等。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 1、实物资产主要位于广东惠州潼湖工厂及墨西哥工厂内。
- 2、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和在产品。其中：原材料品种较多，金额较大，主要为各种尺寸的屏、电阻电容、晶振、喇叭、后壳等；产成品主要为各种型号的 TV；在产品为正在生产线上生产的处于不同阶段的产品，主要为各种型号的 TV 等。
- 3、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办公楼及厂房，建筑面积合计 585,368.00 平方英尺，位于墨西哥工厂厂区内，目前房屋建筑物使用正常。
- 4、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所有权共 3 宗，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3-1 土地所有权基本情况表

序号	宗地号	土地所有人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1	ESCRITURA 34578	TCLMoka,S. deR.L.deC.V.	CalleCuartaNo.55,CiudadIndustrial,TijuanaBCMexico	2014/5/1	工业	永久产权	79,131.79

2	ESCRITURA 35890	TCLMoka,S. deR.L.deC.V.	CalleCuartaNo.55,CiudadIn dustrial,TijuanaBCMexico	2015/4/1	工业	永久产权	5,950.24
3	Lr. NO. ZOITPT/TTE EIPL/2019/	TTE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	Tirupati - Vikruthamala Village, Yerpedu Mandal - Provisional allotment of undeveloped land	2019/7/22	工业	永久产权	7,760.00

5、在建工程主要为墨西哥工程设备及生产线工程、TCL 多媒体智能显示终端潼湖线体改造工程等，目前在建工程进展正常。

6、机器设备为生产用设备，主要包括模组整机一体化线、注塑机、螺丝机、成品智能仓储、工业冷水机组等；车辆为办公用车辆，主要包括福特面包车、本田轿车等；电子设备为办公设备，包括电脑、服务器、网络分析仪、视频分析仪、打印机等。目前各类型设备保养、使用正常。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评估范围内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外购软件，目前使用正常。

经被评估单位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本次申报评估范围内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子公司有 49 项著作权和 110 项专利权为资产负债表外资产，未在资产账面核算。权利人主要为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茂佳”）以及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电子”）。著作权和专利权的具体情况见表 3-2 和表 3-3。

表 3-2 茂佳国际及各子公司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时间
1	前海茂佳	2015SR099546	茂佳 RT2995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 软件 V1.0	2015/5/25	2015/5/23
2	前海茂佳	2015SR099623	茂佳 MS918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 软件 V1.0	2015/5/11	2015/5/8
3	前海茂佳	2015SR099620	茂佳 RT2982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 软件 V1.0	2015/5/21	2015/5/18
4	前海茂佳	2015SR099624	茂佳 MS82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20	2015/5/12

5	前海茂佳	2015SR099555	茂佳 MSU69 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4/24	2015/4/20
6	前海茂佳	2015SR099539	茂佳 MS3393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11	2015/4/28
7	前海茂佳	2015SR101411	茂佳 MS880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4	2015/4/30
8	前海茂佳	2015SR101420	茂佳 SIS512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22	2015/5/18
9	前海茂佳	2015SR102721	茂佳 RT2984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19	2015/5/15
10	前海茂佳	2015SR102720	茂佳 MT5531 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5/5/13	2015/5/6
11	前海茂佳	2016SR066430	茂佳 MS630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7	2016/2/16
12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7	茂佳 SIS50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2/9	2016/1/20
13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6	茂佳 MS130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11	2016/3/2
14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5	茂佳 MS6308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9	2016/2/6
15	前海茂佳	2016SR066432	茂佳 MS648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2/24	2016/2/16
16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8	茂佳 MS6488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15	2016/3/10
17	前海茂佳	2016SR066433	茂佳 MT5655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4	2016/2/29
18	前海茂佳	2016SR066431	茂佳 MS3463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11	2016/3/7
19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3	茂佳 UX38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2/22	2016/1/8
20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4	茂佳 SX7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2/29	2016/2/20
21	前海茂佳	2016SR066429	茂佳 MSG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2/4	2015/12/20
22	前海茂佳	2016SR090009	茂佳 V59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3/14	2016/3/1
23	前海茂佳	2016SR104813	茂佳 MT5655 安卓版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4/5	2016/3/1
24	前海茂佳	2016SR104571	茂佳 MS638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4/25	2016/4/21
25	前海茂佳	2016SR104579	茂佳 MT5507 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6/4/11	2016/3/1
26	前海茂佳	2017SR251224	茂佳 MS3553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1/23	2017/1/13
27	前海茂佳	2017SR250783	茂佳 V56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4/10	2017/3/29
28	前海茂佳	2017SR250798	茂佳 MS3663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4/26	2017/4/19
29	前海茂佳	2017SR250778	茂佳 NT67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3/20	2017/3/1
30	前海茂佳	2017SR250771	茂佳 MS3563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1/9	2016/11/15
31	前海茂佳	2017SR251174	茂佳 MT14 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3/6	2017/2/10
32	前海茂佳	2017SR251183	茂佳 T968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3/30	2017/3/21
33	前海茂佳	2017SR345154	茂佳 MS338 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1/19	2017/1/12
34	前海茂佳	2017SR251179	茂佳 MS828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1/23	2016/12/14

35	前海茂佳	2017SR251187	茂佳 MT5658 超级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4/25	2017/4/3
36	前海茂佳	2017SR251288	茂佳 RTD2969 智能视听应用软件 V1.0	2017/4/17	2017/4/10
37	前海茂佳	2017SR251176	茂佳极速投屏软件 V1.0	2016/11/1	2016/10/4
42	前海茂佳	2019SR1008760	茂佳 MS3683 影音软件 V1.0	2019/6/11	2019/6/3
43	前海茂佳	2019SR1103077	茂佳 MS586 影音视听软件 V1.0	2019/5/11	2019/5/3
45	前海茂佳	2019SR1156826	茂佳 MS48 影音视听软件 V1.0	2019/10/16	2019/10/3
46	前海茂佳	2020SR0043072	茂佳 RT841 影音视听软件 V1.0	2019/12/19	2019/12/10
48	前海茂佳	2020SR0077710	茂佳 MS53 影音视听软件 V1.0	2019/12/19	2019/12/13
49	前海茂佳	2020SR0312471	茂佳 MS63 影音视听软件 V1.0	2020/1/17	2020/1/8

茂佳国际及各子公司取得的专利权共 110 项，均已授权，权利人主要为海外电子和前海茂佳；其中发明专利数量 28 项，实用新型专利数量 66 项，外观设计专利数量 16 项。

表 3-3 茂佳国际及各子公司专利权情况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1	海外电子	自动锁螺丝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310115836.1	2013/04/02	2017/09/05	授权
2	海外电子	遥控设备的自定义控制方法及系统	自主研发	发明	201310752121.7	2013/12/30	2017/09/05	授权
3	海外电子	高频调谐器自动增益控制电路及方法	自主研发	发明	201410436958.5	2014/08/29	2018/09/04	授权
4	海外电子	显示终端的背光控制方法及装置、电视机	自主研发	发明	201410853881.1	2014/12/29	2018/06/19	授权
5	海外电子	频道搜索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410850770.5	2014/12/30	2019/01/04	授权
6	海外电子	待机电源管理电路和电子电器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253459.7	2015/05/15	2017/07/25	授权
7	海外电子	一种纸箱折盖机以及纸箱封箱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310570.5	2015/06/08	2018/09/04	授权
8	海外电子	终端数字功放配置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338695.9	2015/06/17	2019/10/15	授权
9	海外电子	兼容测试认证的方法和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512605.3	2015/08/19	2019/05/14	授权
10	海外电子	电视机的联想切台方法、装置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568159.8	2015/09/08	2019/03/29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11	海外电子	节目信息分享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741223.8	2015/11/02	2019/12/17	授权
12	海外电子	手写输入方法以及手写输入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745499.3	2015/11/03	2019/04/02	授权
13	海外电子	防止遥控器串码的方法和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0848740.5	2015/11/26	2019/03/12	授权
14	海外电子	智能终端的文件管理方法及系统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1018223.1	2015/12/28	2020/02/14	授权
15	海外电子	导光板及背光模组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1034092.6	2015/12/30	2019/05/31	授权
16	海外电子	人脸图像处理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511033376.3	2015/12/31	2019/10/01	授权
17	海外电子	电视播放控制方法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102878.5	2016/02/24	2020/03/17	授权
18	海外电子	终端测试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211184.5	2016/04/05	2018/11/02	授权
19	海外电子	电视机应用程序许可证的检测方法、装置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260011.2	2016/04/22	2018/12/07	授权
20	海外电子	控制媒体信息播放的方法及终端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270573.5	2016/04/26	2019/12/03	授权
21	海外电子	遥控信号的解码方法、装置及系统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404293.9	2016/06/07	2019/10/01	授权
22	海外电子	电视机播放控制方法及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454346.8	2016/06/17	2019/09/20	授权
23	前海茂佳	数字电视现场模拟测试方法及系统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443168.9	2016/06/20	2020/03/17	授权
24	海外电子	数据传输方法和系统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454339.8	2016/06/20	2020/03/17	授权
25	前海茂佳	遥控笔和基于遥控笔的智能设备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613202.2	2016/07/28	2020/03/17	授权
26	前海茂佳	实现电视机信源接头盲插的方法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703332.5	2016/08/22	2019/11/05	授权
27	前海茂佳	基于网络电视的数据缓冲方法及网络电视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1135582.X	2016/12/09	2019/07/12	授权
28	海外电子	利用光传感器实现屏参自动匹配的判断方法和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201610349291.4	2016/05/23	2020/5/22	授权
29	海外电子	半自动螺丝锁付装置及锁螺丝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20165328.4	2014/04/04	2014/10/01	授权
30	海外电子	LED 模组灯条的正向压降差检测电路和装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20436787.1	2014/08/04	2015/04/22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置						
31	海外电子	背光组件及液晶显示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20436542.9	2014/08/04	2015/01/07	授权
32	海外电子	背光结构和液晶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20579677.0	2014/10/08	2015/01/28	授权
33	海外电子	后端壳体组件和液晶电视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520333262.X	2015/05/21	2015/10/07	授权
34	海外电子	电视机后壳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520339243.8	2015/05/21	2015/10/07	授权
35	海外电子	显示模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520978342.0	2015/11/30	2016/05/11	授权
36	海外电子	平板显示模组输送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521088721.9	2015/12/22	2016/05/04	授权
37	海外电子	电视机交互控制组件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521138041.3	2015/12/30	2016/06/22	授权
38	海外电子	调节装置、吸取机构及显示面板吸屏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0148924.0	2016/02/26	2016/08/10	授权
39	海外电子	自动码垛捆扎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0301173.1	2016/04/11	2016/09/21	授权
40	海外电子	固定件、液晶电视膜片的固定结构以及液晶电视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0368695.3	2016/04/26	2016/09/21	授权
41	海外电子	恒流供电电源和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112221.9	2016/10/10	2017/04/12	授权
42	海外电子	开关电源装置及电子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174044.7	2016/10/25	2017/04/12	授权
43	海外电子	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198195.6	2016/11/04	2017/04/26	授权
44	前海茂佳	带条形音箱底座的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258027.1	2016/11/15	2017/06/13	授权
45	海外电子	液晶电视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257260.8	2016/11/15	2017/04/26	授权
46	海外电子	水口料切除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444042.5	2016/12/26	2017/08/11	授权
47	海外电子	电视机壳体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621475880.9	2016/12/29	2017/08/25	授权
48	海外电子	治具和海绵条粘贴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0411288.0	2017/04/18	2017/12/12	授权
49	海外电子	卡板夹持装置及卡板自动上下料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0897359.2	2017/07/20	2018/02/13	授权
50	海外电子	自动贴海绵条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0897565.3	2017/07/20	2018/01/19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51	海外电子	电视模组翻转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024377.6	2017/08/15	2018/02/13	授权
52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以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397387.4	2017/10/25	2018/04/20	授权
53	海外电子	背板组件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412308.2	2017/10/26	2018/05/01	授权
54	海外电子	LED 灯条拼板结构及 LED 灯条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752006.X	2017/12/13	2018/08/24	授权
55	海外电子	直下式背光模组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752063.8	2017/12/13	2018/08/24	授权
56	海外电子	灯条背板组件及直下式背光模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790661.4	2017/12/18	2018/06/15	授权
57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和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22950.8	2017/12/21	2018/08/24	授权
58	海外电子	侧入式背光模组、液晶电视、智能终端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25629.5	2017/12/21	2018/06/29	授权
59	海外电子	直下式背光模组、液晶电视和智能终端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31104.2	2017/12/22	2018/08/24	授权
60	海外电子	液晶显示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31184.1	2017/12/22	2018/08/24	授权
61	海外电子	辅助搬运工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55546.0	2017/12/25	2018/09/07	授权
62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以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54453.6	2017/12/25	2018/08/24	授权
63	海外电子	喇叭固定结构和电视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54020.0	2017/12/25	2018/06/29	授权
64	海外电子	一种灯条组件以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54451.7	2017/12/25	2018/06/29	授权
65	海外电子	升降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87440.9	2017/12/27	2018/08/24	授权
66	海外电子	自动送卡板设备及自动码垛产线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88266.X	2017/12/27	2018/08/24	授权
67	海外电子	电路板固定结构以及电子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889756.1	2017/12/27	2018/08/24	授权
68	海外电子	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721927644.0	2017/12/29	2018/08/24	授权
69	海外电子	海绵垫吸尘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198261.2	2018/02/02	2018/11/02	授权
70	海外电子	耐压测试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266762.X	2018/02/24	2018/08/24	授权
71	海外电子	壁挂结构以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266796.9	2018/02/24	2018/10/19	授权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72	海外电子	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285234.9	2018/02/28	2018/09/18	授权
73	海外电子	反射片和液晶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400647.7	2018/03/23	2018/10/19	授权
74	海外电子	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414939.6	2018/03/26	2018/10/19	授权
75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424760.9	2018/03/27	2018/10/19	授权
76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和显示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531487.X	2018/04/13	2018/11/02	授权
77	海外电子	反射片及液晶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0675523.X	2018/05/07	2018/12/07	授权
78	海外电子	保压治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008946.2	2018/06/27	2018/12/28	授权
79	海外电子	液晶模组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057029.3	2018/07/04	2018/12/28	授权
80	海外电子	氛围灯和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064906.X	2018/07/05	2019/03/12	授权
81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及液晶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275242.1	2018/08/08	2019/02/15	授权
82	海外电子	背光组件和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521892.X	2018/09/17	2019/04/23	授权
83	海外电子	电视机底座以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610416.5	2018/09/29	2019/04/12	授权
84	海外电子	屏幕边框结构及显示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821671010.8	2018/10/15	2019/04/23	授权
85	海外电子	主板支架的固定结构及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0313008.1	2019/03/12	2019/08/16	授权
86	海外电子	吸尘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0436415.1	2019/03/29	2019/12/03	授权
87	海外电子	导光结构、侧入式背光模组、液晶模组及电子显示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0649726.6	2019/05/07	2019/11/19	授权
88	海外电子	直下式背光模组及电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0798411.8	2019/05/29	2019/12/03	授权
89	海外电子	安装结构及显示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1011710.9	2019/06/28	2020/03/17	授权
90	海外电子	电视机竖立对接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1014290.X	2019/06/28	2020/04/10	授权
91	海外电子	背光模组和显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1175509.4	2019/07/23	2020/04/10	授权
92	海外	一种发声设备	自主	实用	201921720466.3	2019/10/14	2020/04/10	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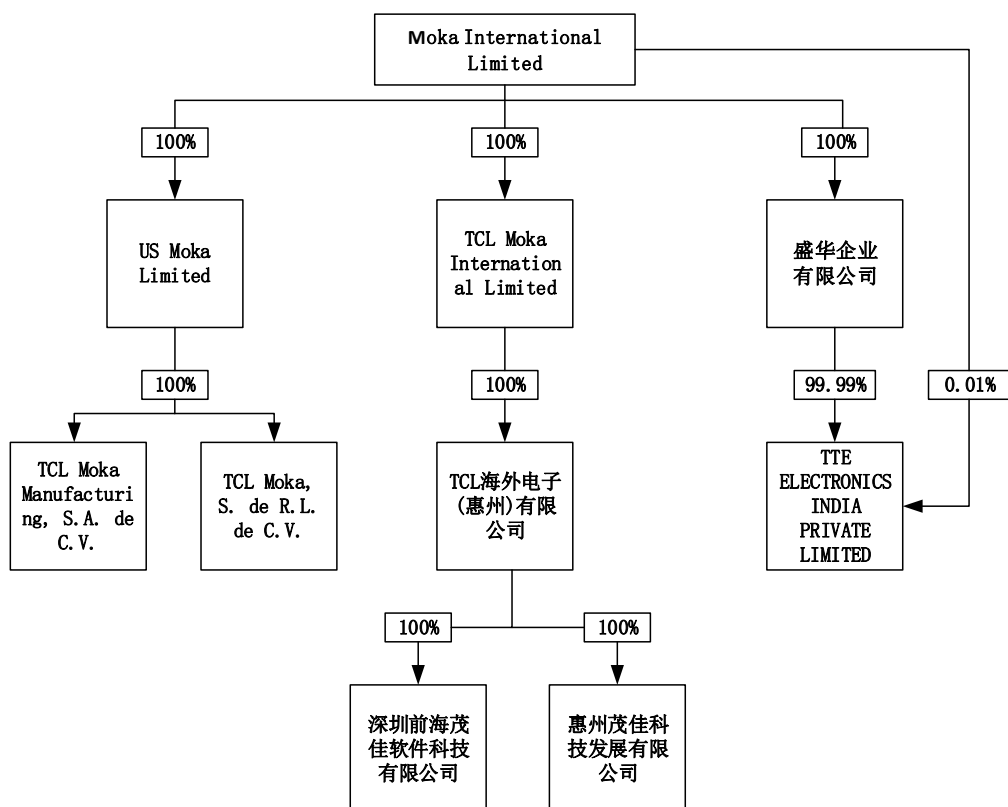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电子		研发	新型				
93	海外电子	遥控系统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1739509.2	2019/10/16	2020/04/10	授权
94	海外电子	用于向背板上贴附胶纸的滚动贴附治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921488962.0	2019/09/06	2020/5/22	授权
95	海外电子	电视机 (S66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630065866.0	2016/03/09	2016/08/10	授权
96	海外电子	电视机 (D18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630593378.7	2016/12/05	2017/06/09	授权
97	海外电子	遥控器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630593381.9	2016/12/05	2017/04/12	授权
98	海外电子	遥控器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630593396.5	2016/12/05	2017/04/12	授权
99	海外电子	电视机 (D22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205822.8	2017/05/26	2017/11/17	授权
100	海外电子	遥控器 (RC52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205258.X	2017/05/26	2017/11/17	授权
101	海外电子	触控电视机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310382.2	2017/07/14	2017/12/26	授权
102	海外电子	电视机 (S80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359692.3	2017/08/08	2018/01/09	授权
103	海外电子	遥控器 (RC88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377732.7	2017/08/16	2018/01/30	授权
104	海外电子	电视机 (S67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730377967.6	2017/08/16	2018/01/19	授权
105	海外电子	电视机 (A70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830019876.X	2018/01/16	2018/08/24	授权
106	海外电子	电视机底座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830044373.8	2018/03/30	2018/09/14	授权
107	海外电子	遥控器 (RC89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930123327.1	2019/03/22	2019/10/29	授权
108	海外电子	电视机 (A60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930123329.0	2019/03/22	2019/11/19	授权
109	海外电子	电视机 (A80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930225564.9	2019/05/09	2019/10/15	授权
110	海外电子	电视机 (D80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930225058.X	2019/05/09	2019/10/15	授权

(三) 茂佳国际各子公司情况

茂佳国际各级子公司共 9 家，各子公司注册地、注册资本、持股比例及业务性质等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1	US Moka Limited	美国	制造业	5,000 美元	100%
2	TCL Moka, S. de R.L.de C.V.	墨西哥	制造业	3,000 墨西哥比索	100%
3	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墨西哥	制造业	50,000 墨西哥比索	100%
4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贸易	1.00 港元	100%
5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	制造业	239,330,000 港元	100%
6	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30,000,000 人民币	100%
7	惠州茂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	批发业	3,000 万人民币	100%
8	盛华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1 港元	100%
9	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制造业	124,585,000 印度卢比	100%

茂佳国际各子公司股权投资架构图



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说明如下:

1、US Moka Limited

名称	US Moka Limited
注册地址	6800 GATEWAY PARK DR, SAN DIEGO, CA.

法定代表人	Tom Gong
主要办公地点	6800 GATEWAY PARK DR, SAN DIEGO, CA.
注册资本	0.1USD
注册日期	2014-1
批准机关及证书号码	46-4652340
经营范围	电器制造业

US Moka Limited 是茂佳国际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是茂佳国际的北美销售平台。

截至评估基准日，US Moka Limited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出资比例（%）
TCL MOKA INTERNATIONAL	0.10	100.00
合计	0.1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US Moka Limited 账面资产总额 80,316.39 万元，负债总额 84,663.78 万元，净资产-4,347.39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173,621.67 万元，净利润-2,850.53 万元。

US Moka Limited 直接持股的子公司如下：

(1) 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名称	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注册地址	Calle 4ta. #55 Ciudad Industrial, Tijuana B.C.
法定代表人	Moises Aranda Atiyeh Yunes
主要办公地点	Calle 4ta. #55 Ciudad Industrial, Tijuana B.C.
注册资本	50000 墨西哥比索
注册日期	2014-5
证书号码	SMA980227149
经营范围	电器制造业

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是茂佳国际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公司，是茂佳国际的墨西哥生产基地。

截至评估基准日，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墨西哥比索）	出资比例（%）
US MOKA LIMITED	5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TCL Moka Manufacturing S.A. De C.V. 账面资产总额 3,978.99 万元，负债总额 1,402.33 万元，净资产 2,576.65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13,279.29 万元，净利润 439.18 万元。

（2）TCL Moka. S. de R.L. de C.V.

名称	TCL Moka. S. de R.L. de C.V.
注册地址	Calle Cuarta No.55, Ciudad Industrial Nueva Tijuana B.C. Mexico
法定代表人	何道清
主要办公地点	Calle Cuarta No.55, Ciudad Industrial Nueva Tijuana B.C. Mexico
注册资本	3000 比索
注册日期	2014-5
批准机关及证书号码	TMO140325R28
经营范围	租赁

TCL Moka. S. de R.L. de C.V. 是茂佳国际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公司，持有茂佳国际的北美生产基地的土地厂房。

截至评估基准日，TCL Moka. S. de R.L. de C.V.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出资比例（%）
US MOKA LIMITED	1,106	100
合计	1,106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TCL Moka. S. de R.L. de C.V. 账面资产总额 4,879.08 万元，负债总额 6,609.77 万元，净资产 -1,730.69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316.22 万元，净利润 41.88 万元。

2、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名称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册地址	7/F, Building 22E, 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梁铁民

主要办公地点	7/F, Building 22E, 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已发行股本	1 港元
注册日期	2013/3/18
公司编号	1876552
经营范围	TV Products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是茂佳国际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是茂佳国际的外销销售平台。

截至评估基准日，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账面资产总额 440,456.25 万元，负债总额 432,206.98 万元，净资产 8,249.27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713,283.29 万元，净利润 8,365.82 万元。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直接持股的子公司如下：

（1）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名称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侨光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梁铁民
注册资本	23933 万港元
注册日期	2003/6/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7520587587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数字（数码）电子类产品、通讯设备（包括 VCD、DVD 视盘机；模拟、数字、及背头影彩色电视机；机顶盒、家庭影院系统、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家庭电器、空调制品、监视器）及相关配套的注塑零配件（涉及国家限制类及出口许可证管理产品除外）。出口 TCL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配套的相关或同类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外电子是茂佳国际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公司，是茂佳国际的惠

州生产基地、内销平台和研供产销运作平台。

截至评估基准日，海外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239,330,000	100
合计	239,330,0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海外电子账面资产总额 571,392.04 万元，负债总额 529,289.43 万元，净资产 42,102.61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815,879.34 万元，净利润 1,850.93 万元。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①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铁民
注册资本	3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日期	2015/4/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161965N
经营范围	多媒体广播电视、数字电视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娱乐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服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是茂佳国际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公司，是茂佳国际的软件研发及销售中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账

面资产总额 95,103.78 万元，负债总额 18,580.90 万元，净资产 76,522.88 万元。
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33,759.59 万元，净利润 16,258.18 万元。

②惠州茂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	惠州茂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侨光路 1 号 B2 栋 3 楼
法定代表人	梁铁民
注册资本	3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日期	2020/5/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MA54Q3N57E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及其配件、电子元器件、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设备、办公家具、软硬件、模具、工装夹具的研发、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网上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惠州茂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惠州茂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4,847.60 万元，负债总额 14,305.74 万元，净资产 541.86 万元。2020 年 1-10 月营业收入 12,664.50 万元，净利润 41.86 万元。

3、盛华企业有限公司

名称	盛华企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7/F, Building 22E, 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梁铁民
主要办公地点	7/F, Building 22E, 22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 港元
注册日期	2014/4/3
公司编号	2079745
经营范围	持股平台

盛华企业有限公司是茂佳国际直接持有 100% 股权的子公司，为持有印度工厂的持股平台。

截至评估基准日，盛华企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盛华企业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3,619.86 万元，负债总额 4,151.23 万元，净资产 -531.37 万元。2020 年 1-10 月无营业收入，净利润 26.81 万元。

盛华企业有限公司持有以下公司股权：

(1) 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名称	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注册地址	D/No - 12-1-16, Plot no. 49, Survey no. 1051, Waltair Main Road, Vishakhapatnam, Visakhapatnam, Andhra Pradesh
法定代表人	Pudipeddi Heramba Bharadwaj
主要办公地点	Naga Chambers, 3rd floor, D/No 12-1-16, Plot No 49, Survey No 1051, Waltair main road, Visakhapatnam, Andhra Pradesh, India, 530002
注册资本	124585000 INR
注册日期	2018/10/5
营业执照号码	37AAGCT9742D1Z3
经营范围	电视及显示器生产

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是茂佳国际直接间接共持有 100% 股权的子公司，为茂佳国际的印度生产基地，目前正在筹建中。

截至评估基准日，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卢比）	出资比例（%）
盛华企业有限公司	124,584,900	99.99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0.01
合计	124,585,0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TTE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账面资产总额 6,570.39 万元，负债总额 3,317.91 万元，净资产 3,252.49 万元。2020 年 1-10 月无营业收入，净利润-57.78 万元。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除上述申报的未在资产负债表记录的 49 项著作权和 110 项专利权，企业申报评估的资产全部为企业账面记录的资产，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合并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0 年 10 月 31 日。

是由委托人根据本次评估特定评估目的，综合考虑有利于评估目的实现，有利于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相关资料，以及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等因素后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TCL 科技集团总裁办公会《关于收购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股权的会议纪要》（2020 年 10 月 28 日）。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16 年 7 月 2 日发布）

4、《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号）；

5、《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六号）。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10、《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2、《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 1、土地和房屋相关权属证书；
-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3、《专利证书》；
- 4、《车辆行驶证》
- 5、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五）取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2月24日第通过）；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91号公布）；
- 4、《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 5、《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财税〔2018〕99号）；
- 6、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依法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7、评估人员的市场询价记录等。
- 8、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444037_H02号《审计报告》；
- 9、茂佳国际当前执行的有关税收条例和法规及茂佳国际提供的税收优惠文件；
- 10、评估基准日执行的汇率。

（六）主要参考资料

- 1、《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 2、《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版）；
- 3、Wind资讯金融终端；
- 4、《投资估价》（[美]Damodaran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 5、《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3版）》（[美]Copeland，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 6、《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0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20]6号）；
- 7、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市场法分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本次交易为 TCL 科技收购茂佳国际，交易地为国内市场，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中与被评估单位相近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较多，故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条件已成熟，形成的历史财务数据连续，可作为收益法预测的依据，结合企业业务规划对未来收益进行预测，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 TCL 科技收购茂佳国际股权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规定，在对持续经营前提下的企业价值进行评估时，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合作为企业资产的组成部分，其价值通常受其对企业贡献程度的影响。资产基础法是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没有考虑企业的实际效能和企业运行效率，也无法合理反映企业的未来盈利能力。因此，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本次茂佳国际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并根据本项目的特点，选取收益法的结果作为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二）收益法介绍

1、概述

根据国家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国际和国内类似交易评估惯例，本次评估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茂佳国际的权益资本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

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2、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评估对象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茂佳国际合并报表中的各法人主体均为 TV 及商显产品等智能显示终端的生产、研发、销售服务，可视同为同一利润主体，故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茂佳国际合并报表为基础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其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得到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可得到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对象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的基础上，扣减少数股东权益后，得出评估对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评估值。

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 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 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现金类资产（负债）等类资产，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估算其价值；

(3) 由上述计算得出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加溢余性资产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并扣减企业应承担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4) 在评估对象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的基础上, 扣减少数股东权益, 得出评估对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评估值。

3、评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P = E - M \quad (1)$$

式中:

P: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

E: 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

M: 少数股东权益评估价值;

其中:

$$E = B - D \quad (2)$$

B: 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 = P + \sum C_i \quad (3)$$

P: 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quad (4)$$

式中:

R_i: 评估对象合并报表口径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_n: 评估对象合并报表口径永续期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ΣC_i : 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

$$C_i = C_1 + C_2 + C_3 + C_4 \quad (5)$$

式中:

C_1 : 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中未体现投资收益的全资、控股或参股投资价值;

C_2 : 基准日现金类资产（负债）价值;

C_3 : 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中未计及收益的在建工程价值;

C_4 : 基准日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等资产价值;

D: 评估对象付息债务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作为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6)$$

式中:

$$\text{净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税金及附加} - \text{期间费用} (\text{营业费用} + \text{管理费用} + \text{研发费用} + \text{财务费用}) - \text{所得税} \quad (7)$$

$$\text{折旧摊销} = \text{成本和费用} (\text{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text{中的折旧摊销} \quad (8)$$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长短期付息债务利息合计} \times (1 - \text{所得税}) \quad (9)$$

$$\text{追加资本} = \text{资产更新投资} + \text{营运资本增加额} + \text{新增长期资产投资} \quad (10)$$

其中:

$$\text{资产更新投资} = \text{房屋建筑物更新} + \text{机器设备更新} + \text{其他自动化设备} (\text{电子、$$

运输等)更新 +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更新 (11)

营运资金增加额 = 当期营运资金 - 上期营运资金 (12)

其中:

营运资金 = 现金保有量 + 存货 + 应收款项 - 应付款项 (13)

本次评估基于企业的具体情况, 假设为保持企业的正常经营, 所需的最低现金保有量为企业 30 天的年付现成本费用。

年付现成本 = 销售成本总额 + 期间费用总额 + 税金 - 非付现成本总额 (13-1)

存货周转率 = 付现成本 / 期末存货 (13-2)

应收款项周转率 = 销售收入 / 期末应收款项 (13-3)

应付款项周转率 = 年付现成本 / 期末应付款项 (13-4)

应收款项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 预收款项 + 其他应收款 (扣减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后) (13-5)

应付款项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 预付款项 + 应付职工薪酬 + 应交税费 + 其他应付款 (扣减非经营性其他应付款后) (13-6)

新增长期资产投资 = 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 新增无形或其他长期资产 (14)

根据企业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 估算其未来预期的自由现金流量, 并假设其在预测期后仍可经营一个较长的永续期, 在永续期内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等额于其预测期最后一年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并加和, 测算得到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资产成本模型 (WACC) 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15)$$

式中:

W_d : 评估对象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16)$$

W_e : 评估对象的股权资本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17)$$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18)$$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9)$$

β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i}{1 + (1-t) \frac{D_i}{E_i}} \quad (20)$$

β_i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21)$$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4) 预测期的确定

企业已经正常运行，运营状况比较稳定，故预测期取 5 年 1 期，即 2020 年 11 月~2025 年，2026 年起收入保持稳定。

（5）收益期的确定

在执行评估程序过程中，我们未发现该企业在可预见的未来存在不能持续经营的情况，且企业通过正常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更新，是可以保持长时间运行的，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三）市场法介绍

1、概述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要求在企业价值评估中，市场法是可以选用的评估方法。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通过对资本市场上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而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通过分析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茂佳国际主营业务是从事智能显示终端代工业务，属于消费类电子行业。由于公开披露的近年已经完成的市场上同行业或类似行业交易案例的详细交易信息获取难度较高，评估人员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可比交易案例，故本次评估无法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在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中与被评估单位相

近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较多，故本次评估可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2、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通过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被评估单位及各可比公司盈利能力、运营能力、偿债能力、成长能力等方面的差异进行分析调整并考虑流动性折扣后确定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3、评估方法

①确定可比上市公司。按照可比性要求，选取足够数量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了解主营业务状况，筛选出适当的可比上市公司。

②选取适当的价值比率。根据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结合各类价值比率的适用性，确定适当的价值比率。

③对价值比率进行调整。选取适当的调整因素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各项指标进行量化评分；将标的公司的分值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得出各可比上市公司的调整系数，再分别乘以各自的价值比率，得出各可比上市公司的调整后价值比率；选取适当的统计方法确定标的公司价值比率。

④将标的公司价值比率与相应的经济指标进行测算，扣除流动性折扣后得到标的公司股权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委托人与评估机构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

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主要工作如下：

1、对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相关当事人进行访谈。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收益预测（预测性财务信息）进行核查验证。

4、根据资产清查评估申报明细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抽查核实，对流动资产中的存货类实物资产进行了抽查盘点。

5、对主要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竣工验收资料、了解设备管理制度；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资料，收集价格资料；对房屋建筑物，了解管理制度和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收集相关资料。

6、查阅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企业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

7、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在核实的基础上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使用假设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实体所处国家和地区的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除公众已获知的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 4、假设与被评估单位相关的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除公众已获知的变化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公司产品在必要的研发投入下，技术保持领先；
- 6、假设被评估单位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8、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其经营范围、经营方式除评估报告中披露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 10、假设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内的资产构成，主营业务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基准日前后的状态持续，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 11、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评估对象的各项期间费用的构成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本评估所指的财务费用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筹集正常经营或建设性资金而发生的融资成本费用。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

或变化较大，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付息债务之外的其他不确定性损益；

12、评估范围仅以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1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落实的前提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评估，茂佳国际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范围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88,947.28 万元，评估价值为 283,020.90 万元，评估增值 194,073.62 万元，增值率 218.19%。

（二）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评估，茂佳国际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88,947.28 万元，评估值 296,183.93 万元，评估增值 207,236.65 万元，增值率 232.99%。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1、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83,020.90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96,183.93 万元低 13,163.03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市场法是从企业经营情况及整体市场的表现来评定企业的价值；

(2) 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来预测企业的价值；

一般而言，市场法是从整体市场的表现和未来的预期来评定企业的价值，而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来预测企业的价值，两者是相辅相成的，市场法的结果是收益法结果的市场表现，收益法结果是市场法结果的坚实基础。

市场法结果与收益法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市场法是企业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波动相对剧烈，而收益法则是评估师在企业管理层对未来收益做出合理预测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历史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和市场情况进行专业分析后得出的结论，相比市场法波动相对较小。

2、评估结果的选取

茂佳国际是主营业务是从事智能显示终端代工业务，现拥有惠州、墨西哥两大生产基地，以及在建的印度生产基地，将进一步优化全球工业布局，已建立了北美、香港销售区域为核心的营销网络，代工业务获得国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建立了长期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企业经营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各国经济、市场环境、市场竞争情况等

方面的影响较大。收益法是通过对被评估单位内在经营情况及外部市场环境进行全面分析后，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盈利情况、未来的业务发展预测等诸多因素后的价值判断，评估结果更能体现企业股东权益价值。市场法是参照同行业股权交易情况间接定价，评估结果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

故本次选用收益法作为本次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茂佳国际 100% 股权项目的价值参考。由此得到茂佳国际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83,020.90 万元。

（四）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采用收益法对茂佳国际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茂佳国际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范围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88,947.28 万元，评估价值为 283,020.90 万元，评估增值 194,073.62 万元，增值率 218.19%。

增值原因为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茂佳国际虽然是一家智能显示终端代工企业，但公司是轻资产运营，公司位于潼湖的生产基地是采用向 TCL 集团租赁的方式取得。公司的主要优势一是具有丰富的品牌客户资源，通过长期的 ODM 模式与一线品牌客户已经建立良好合作基础；二是供应链全球布局优势：茂佳国际 2020 年搬迁入潼湖新生产基地，自动化生产水平和产能进一步提升；墨西哥工厂可以有力支撑墨西哥本地及中美和北美其他地区的业务，有效降低关税壁垒和国际政治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在建的印度工厂投产后将有助于印度业务的大幅增长；在波兰、印尼、泰国、俄罗斯、巴西、阿根廷

等多国均有长期合作的外协工厂，可以有效保障拉美、东南亚和俄罗斯等重要市场的生产供应；三是股东方的产业链优势：TCL 集团已建立起了芯片、面板、模组、产品、服务、品牌等垂直生态链，是我国国内彩电行业产业链最完善的企业，茂佳国际依托 TCL 集团垂直产业链优势，有效降低生产及运行成本和风险；四是公司全球化的运营优势，公司的从研发、生产技术、销售、售后服务团队均具备全球化运营能力；五是技术优势，公司掌握智能显示终端产品开发的核心技术能力，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约 160 项，在智能显示终端代工行业具备技术领先优势；本次收益法评估将上述茂佳国际不能在账面核算的上述经营优势在未来经营预测中合理体现，故造成评估增值。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茂佳国际申报范围内有 1 项土地所有权未取得产权登记，土地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未办理产权登记土地情况表

序号	宗地号	土地所有人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1	Lr. NO. ZOITPT/TTE EIPL/2019/	TTE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	Tirupati - Vikruthamala Village, Yerpedu Mandal - Provisional allotment of undeveloped land	2019/7/22	工业	永久产权	7,760.00

上述未办理产权登记的土地由茂佳国际子公司 TTE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 申报。根据茂佳国际及 TTE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 提供的说明，TTE Electronics India Pvt. Ltd 已取得宗地的所有权，因企业原因尚未办理产权登记手续，并承诺宗地的产权登记不存在法律障碍。如因该部分资产权属可能

造成的纠纷与评估机构及相关评估人员无关。

故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产权瑕疵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本次评估以企业申报面积进行评估，如未来产权登记的面积与企业申报面积有差异，需进行相应调整。特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未发现其他产权瑕疵事项。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截至评估基准日，本报告未发现茂佳国际涉及重要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根据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出具的承诺函，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影响其期后经营或评估结果的重要涉诉事项及或有事项。如期后被评估单位有因基准日前已发生的法律纠纷、未决事项影响公司经营的，或必须支付相关赔偿或享有相关补偿的，均与评估机构及相关评估人员无关。

特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三）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合并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444037_H02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本报告未发现重大期后事项。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由于茂佳国际及其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客户及工厂分布在世界不同国家和地区，其业务交易会涉及不同的货币，由于各国汇率变动具有不确定性，不同种类货币的汇率波动可能给其未来运营带来汇兑风险。特提请报告

使用者关注。

2、自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爆发以来，全球整体市场一直面临巨大不确定性，新型冠状病毒的持续蔓延对茂佳国际的业务运营有一定的影响。茂佳国际管理层承诺将一直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发展，并将迅速调整其营销和供应链战略，以尽量减少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未来茂佳国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潜在影响。

由于截至评估报告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全球范围内仍未得到有效控制。本次评估已适当考虑了新型冠状病毒全球范围大流行对评估结果的影响，如疫情后续持续发展对公司的经营影响明显超过管理层预期，且管理层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有效弥补偏差，评估结论将会失效。特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评估过程中，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因2020年冠状病毒病的爆发，评估人员未能去茂佳国际海外工厂现场进行尽调，评估人员通过远程视频的方式对设备、建筑物及存货等实物资产执行现场勘查程序，和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视频交流等替代程序了解设备及建筑物的内部质量和运行

状况。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对上述未履行现场勘查程序事项予以特别关注。

5、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8、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企业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企业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9、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持有人及其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及相关规划落实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产权持有人及其时任管理层未采取有效措施弥补偏差，评估结论将会失效。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使用范围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2、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2020年10月31日至2021年10月30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目录

- 1、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444037_H02 号《审计报告》（复印件）；
-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5、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6、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7、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备案公告（复印件）；
- 8、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9、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 10、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11、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